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9月30日在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0817号总行大厦四楼三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9名，实际表决监事9名。经全体与会监事一致推举，会议由李九旭监事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选举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

选举李九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长，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二）关于调整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

调整后各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：

（1）提名委员会

主任：陈晓莉

成员：李九旭、朱立飞、李文峰、王涤非、徐建国

（2）监督委员会

主任：李文峰

成员：陈晓莉、朱立飞、宋锋、吴立春、高爱青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9月30日